

|  |
| --- |
| **旧机电产品装运前检验申请书 ①** [x] **装运前检验**[ ] **委托检验（请选择并划勾）**请用鼠标点击选择项☑ |
| 1. **检验申请及产品信息**
 |
| **②申请人名称** |  | **④联系人** |  |
| **③地址** |  | **⑤联系电话** |  |
| **⑥电子邮箱** |  |
| **⑦收货人名称** |  | **⑨联系人** |  |
| **⑧地址** |  | **⑩联系电话** |  |
| **⑪电子邮箱** |  |
| **⑫发货人名称** |  | **⑭联系人** |  |
| **⑬地址** |  | **⑮联系电话** |  |
| **⑯电子邮箱** |  |
| **⑰检验地址** |  | **⑳授权现场代表** | **与《现场代表授权委托书》一致** |
| **㉑现场代表直属公司名称** |  |
| **⑱申请检验日期** |  | **㉒联系电话** |  |
| **⑲产品名称** | **使用中文填写，如产品较多可列举一两种，备注详见《旧机电产品清单》** | **㉓电子邮箱** |  |
| **㉔产品数量** | **（台/套）** | **㉕产品金额** | **填写金额及币种** |
| **㉖产品状态** | [x] **使用中** [ ] **已停用，可通电运转** [ ] **已拆解** [ ]  **已停用，不可通电运转** [ ] **已包装**。请用鼠标点击选择项☑ |
| **㉗进口产品用途** | [ ] **企业自用**[ ] **用于销售** [ ] **用于租赁**[x] **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请用鼠标点击选择项☑ |
| **㉘入境港口** |  | **㉙最终使用地** |  |
| 1. **检验费用付款方信息（用于报价及发票抬头）**
 |
| **㉚付款公司名称** |  | **㉝联系人** |  |
| **㉛地址** |  | **㉞联系电话** |  |
| **㉜邮编** |  | **㉟电子邮箱** |  |

|  |
| --- |
| 1. **检验证书及报告邮寄信息（通常为收货人或其代理人）**
 |
| **㊱收件公司名称** |  | **㊴联系人** |  |
| **㊲地址** |  | **㊵联系电话** |  |
| **㊳邮编** |  | **㊶电子邮箱** |  |
| 1. **需要提交的其他申请资料**
 |
| ■《旧机电产品清单》  | ■《现场代表授权委托书》 |
| ■合同、发票等贸易文件 | ■产品情况说明（用途、功能等） |
| ■收货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1. **申请和检验条款**
 |
| 1、申请人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此申请书，填写内容清晰、完整；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不接受任何填写不清晰、不完整的申请。虚假、错误的内容可能导致检验工作延误、无法实施或检验结果不准确等后果由申请人自负。受理编号由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填写。2、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对产品的安全、卫生、健康、环境保护、能源消耗等项目实施装运前检验，同时核查产品的名称，数量，规格（型号）、新旧、残损情况等是否与申请资料相符。产品到达中国口岸后，口岸海关将对产品实施口岸查验，到达目的地后，属地海关将对产品实施目的地检验，最终检验结果以到货检验为准。3、检验日期确定后，申请人应当提前安排，提供必要的检验条件，确保产品处于未包装、未装箱的状态，并配合检验人员实施现场检验工作。原则上要求产品装配完整且能在通电运转的状态下进行检验，如不具备条件，申请人应提前告知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4、申请人须在适当的时间内对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提出的所有服务要求或指令提供充足的说明、介绍或信息，现场代表在现场检验时应准备好书面技术资料，如产品的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记录及产品管理档案等，以确保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得以顺利开展检验工作。因申请人或现场代表延迟给予足够的信息，造成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无法及时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和检验证书的，CCIC各地检验认证有限公司不构成违约，并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5、**申请人已阅知《旧机电产品装运前检验申请书》及《机电产品装运前（委托）检验收费标准》，同意支付有关检验费用。检验实施后，无论上述货物最终是否启运，申请人及付款委托人有责任有义务在发票出具一个月内支付检验费用。** |
| 1. **申请人声明**
 |
| 本公司已仔细阅读并同意上述的申请和检验条款，对以上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就上述拟进口中国境内的旧机电产品向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日本有限公司申请装运前检验。㊷申请人签章：  ㊸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

请按照“以下注意事项”正确填写检验申请单

|  |  |
| --- | --- |
| 1. 检验类型
 | 请选择≪装运前检验≫事项。 |
| ②申请人名称③④⑤⑥ | 发货方、收货方、代理商、物流公司等哪一家公司都可以成为检验申请公司。申请公司的公司名称、所在地等信息会在检验证书上显示，请正确填写相关信息。  |
| ⑦收货人名称　⑧⑨⑩⑪　　 | 收货人名称是指实际中国收货方。必要时我公司会直接与中国收货方取得 联络，所以请正确填写中国收货方的电话号码、邮箱、联系人姓名等信息。 中国收货方的公司名称、所在地等信息会在检验证书上显示。 |
| ⑫发货人名称⑬⑭⑮⑯ | 发货人名称是指实际日本发货方，INVOICE 上的 Shipper。 |
| ⑰检验地址 | 请正确填写实际货物存放地点的详细地址及公司名称。 |
| ⑱申请检验日期 | 请填写希望的检验日期。关于检验日期，我公司受理后，会直接与申请方 或陪同检验的现场代表取得联络进行确认。 |
| ⑲产品名称 | 请用中文填写，检验台数较多的情况下，请填写代表性的产品名称，例如\*\*\*\*等，并备注“详见≪进口旧机电产品清单≫”。 |
| ⑳授权现场代表　　㉑㉒㉓ | ⑳授权现场代表是指在检验现场陪同并配合检验员现场检验的工作人员，并且是可以在检验备忘录上签字的授权现场代表。⑳授权现场代表不是申请公司的工作人员的情况下，需要向我公司提供≪现场代表授权委托书≫。请填写授权现场代表的全名。㉑请填写授权现场代表直属公司名称，我公司会与授权现场代表联络，所以请正确填写授权现场代表的电话号码、邮箱信息。 |
| ㉔产品数量 | 请填写合计检验台数以及数量单位，例如 台、套、个等其中一个。 |
| ㉕产品金额 | 请填写检验的货物总值及货币单位（JPY USD等）。货物总值是指在中国境内办理入境通关时申报的设备金额。 |
| ㉖产品状态 | 请选择待检的货物状态。检验货物已包装的情况下，请在检验实施之前进 行拆箱。简易包装，如塑料薄膜包装等，也请在检验之前拆开。 |
| ㉗进口产品用途 | 请选择在中国境内的货物用途。请用鼠标点击选择项。 |
| ㉘入境港口 | 请填写中国到货地的口岸名称。 |
| ㉙最终使用地 | 检验货物到达中国国内后，在中国的最终使用地名称（都市名称即可），如“上海”。 |
| ㉚付款公司名称㉛㉜㉝㉞㉟ | 请填写检验费用支付方的公司名称、发票原件邮寄地址等相关信息。 邮政编号也请填写。 |
| ㊱收件公司名称　㊲㊳㊴㊵㊶ | 请填写检验报告・检验证书原件的邮寄地址。 如果向中国客户直接邮寄，会另外收取邮寄费 20 美元。  |
| ㊷㊸申请人签章/申请日期 | 请申请公司加盖公司公章并填写申请日期。 申请公司是日方的情况下，可以由联系人签字（手写）代替盖章。 |